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办理股票质押提前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8月28日，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信安”）发来的《关于办理股票质押提前解除的告知函》，现将有关函件内容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票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新疆信安	是	14,000,000	2017年7月12日	2017年8月28日	湘财证券	37.23%	提前解除
合计		14,000,000				37.23%	

新疆信安为公司控股股东浩讯科技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新疆信安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将持有的公司共14,000,000股股票质押给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本次股票质押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7月12日，回购交易日为2017年10月12日，质押期限自2017年7月12日起至质押双方向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质押期间该股票予以冻结不能转让。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7月17日披露的《关于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

2017年8月28日，新疆信安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原质押给湘财证券14,000,000股的股票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解除质押部分占新疆信安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7.23%，占公司总股本的2.24%。

二、累计质押情况说明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新疆信安持有公司股票37,606,800股，全部为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3%，累计质押0股。

### 三、备查文件

- 1、《关于办理股票质押提前解除的告知函》（新疆信安）；
-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9 日